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以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董事长吴明武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 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结合近期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表现,为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价值理性回归,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后 12 个月。

2、如果在此期限内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4、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对回购方案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均含本数）。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6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2.09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87,081,34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307,453,306 股，下同）的比例为 4.55%。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3 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2.09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43,540,67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8%。

回购用途	拟回购资金 6 亿元		拟回购资金 3 亿元		回购实施期限
	拟回购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	拟回购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	
用于减少公司注 册资本	287,081,340	4.55%	143,540,670	2.28%	股东会审 议通过本 次回购股 份方案后

					12个月
--	--	--	--	--	------

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具体回购资金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或回购完毕实际回购的资金和股份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09 元/股（含本数），未超过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在回购完成后，对本次已回购的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股东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就因回购股份最终实施将可能导致的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2) 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事项；

(3) 决定聘请与本次回购相关的中介机构，签署相关协议合同，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如需）；

(4)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5) 在回购期限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 在相关事项完成后，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减资、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7) 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停牌的，决定回购顺延相关事项；

(8)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因素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9) 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1）。

鉴于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根据《山鹰国际控股股

份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了《关于终止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陈银景、许云、游知、陈学萍回避表决。

《关于终止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通过，委员游知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2）。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3）。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6-034）。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一日